洪泉慈善基金（助医）资助会诊项目流程

1. 填写《洪泉慈善基金（助医）资助会诊申请表》，交洪泉慈善基金（助医）办公室审批登记。
2. 准备相关材料：

1、填写《洪泉慈善基金会（助医）贫困证明》，与《洪泉慈善基金（助医）资助会诊申请表》一并至证明单位盖章；

2、提供本人身份证、户口簿复印件；

3、提供患者本人银行卡信息（卡号、开户行、复印件），如本人无银行卡，可持患者本人身份证至附近银行办理银行卡（如兴业银行）；

4、城乡低保、农村五保等需提供《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》、《农村五保供养证》等有效证件或者证明，以及在区、镇等政府部门救助的凭据；

5、提供《手术记录单》复印件；

6、提供《范围外药品及耗材使用知情同意书》的复印件；

7、提供《出院记录》的复印件。

三、出院后提交上述材料至洪泉慈善基金（助医）办公室。

四、如同时申请洪泉慈善基金的其他救助项目，可在出院后与其他材料一并及时提交。

 洪泉慈善基金（助医）办公室

 2016-11-2